

立法院財政委員會 開會通知單

受文者：本會委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9 年 3 月 20 日
發文字號：台立財字第 1092100284 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議事日程 1 份

開會事由：立法院第 10 屆第 1 會期財政委員會第 6 次全體委員會議

- 一、處理 109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，有關財政部主管預算凍結報告案計 39 案。
- 二、處理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2 期特別預算（108 至 109 年度）決議，有關財政部主管預算凍結報告案計 1 案。
- 三、繼續審查中華民國 109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非營業部分關於財政部主管：債務基金—中央政府債務基金。行政院主管：特別收入基金—行政院公營事業民營化基金。（預算處理）

開會時間：109 年 3 月 23 日（星期一）上午 9 時至下午 5 時 30 分

開會地點：群賢樓 9 樓大禮堂

主持人：莊召集委員瑞雄

聯絡人及電話：簡廷育 23585561 傳真：23585578

出席者：本會委員

列席者：本院其他委員會委員

財政部蘇部長建榮、交通部、經濟部、文化部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行政院主計總處

副本：本院各相關單位、本院各黨團

備註：

一、各單位列席名單電子檔應於開會前 2 日傳至 ly20237@ly.gov.tw（經辦人：李薦任科員順媛，聯絡電話：2358-5586）。

- 二、各列席機關單位(機構)均應經輪值召集委員同意後，才得指定代理人列席；未經同意而未列席或擅自指定他人列席，一律視同無故缺席。
- 三、各委員如有預算提案，請於 109 年 3 月 20 日下午 4 時前送至財政委員會，電子檔請於會議結束前傳至 ly20237@ly.gov.tw(經辦人：李薦任科員順媛，聯絡電話:2358-5586)。
- 四、為符合政府節能減碳及環境保護政策，請各單位與會人員自備環保杯。

立法院第10屆第1會期財政委員會第6次全體委員會議 議事日程

時間：109年3月23日（星期一）上午9時至下午5時30分

地點：群賢樓9樓大禮堂

報告事項

一、宣讀上次會議議事錄。

二、處理109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，有關財政部主管預算凍結報告案計39案：

- (一)財政部函為109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，檢送該部決議（一）「一般行政」預算凍結十分之一書面報告後，始得動支案。
- (二)財政部函為109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，檢送該部決議（二）「一般行政」項下「業務費」預算凍結十分之一書面報告後，始得動支案。
- (三)財政部函為109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，檢送該部決議（三）「基本行政工作維持—設備及投資」預算凍結十分之一書面報告後，始得動支案。
- (四)財政部函，為109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，檢送該部決議（四）「促參業務」預算凍結十分之一書面報告後，始得動支案。
- (五)財政部函為109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，檢送國庫署決議（一）「基本行政工作維持」之「業務費」預算凍結十分之一書面報告後，始得動支案。
- (六)財政部函為109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，檢送國庫署決議（二）「國庫及支付管理」預算凍結十分之一書面報告後，始得動支案。
- (七)財政部函為109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，檢送國庫署決議（三）「菸酒管理作業」預算凍結十分之一書面報告後，始得動支案。
- (八)財政部函為109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，檢送國庫署決議（四）「國庫資訊作業」之「資訊服務費」預算凍結書面報告後，始得動支案。

- (九)財政部函為109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，檢送國庫署決議(五)「私劣菸品查緝作業」預算凍結十分之一書面報告後，始得動支案。
- (十)財政部函為109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，檢送國庫署決議(六)「公益彩券回饋金分配作業」預算凍結十分之一書面報告後，始得動支案。
- (十一)財政部函為109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，檢送賦稅署決議(一)「革新稅制改善稅政經費」凍結50萬元書面報告後，始得動支案。
- (十二)財政部函為109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，檢送賦稅署決議(二)「租稅教育與宣傳及健全風紀經費」預算凍結十分之一書面報告後，始得動支案。
- (十三)財政部函為109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，檢送賦稅署決議(三)「統一發票給獎及推行」項下「業務費」預算凍結十分之一書面報告後，始得動支案。
- (十四)財政部函為109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，檢送賦稅署決議(四)統一發票發售經費凍結100萬元書面報告後，始得動支案。
- (十五)財政部函為109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，檢送臺北國稅局決議(一)「國稅稽徵業務」項下「納稅服務及規劃」凍結100萬元書面報告後，始得動支案。
- (十六)財政部函為109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，檢送臺北國稅局決議(二)「國稅稽徵業務」項下「直接稅稽徵」預算凍結十分之一書面報告後，始得動支案。
- (十七)財政部函為109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，檢送臺北國稅局決議(三)「國稅稽徵業務」項下「間接稅稽徵」預算凍結十分之一書面報告後，始得動支案。
- (十八)財政部函為109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，檢送臺北國稅局決議(四)「國稅稽徵業務」項下「電子處理及運用」預算凍結十分之一書面報告後，始得動支案。
- (十九)財政部函為109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，檢送高雄國稅局決議(一)「國稅稽徵業務」項下「納稅服務及規劃」凍結100

- 萬元書面報告後，始得動支案。
- (二十)財政部函為109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，檢送高雄國稅局決議(二)「國稅稽徵業務」項下「直接稅稽徵」預算凍結十分之一書面報告後，始得動支案。
- (二十一)財政部函為109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，檢送高雄國稅局決議(三)「國稅稽徵業務」項下「間接稅稽徵」預算凍結十分之一書面報告後，始得動支案。
- (二十二)財政部函為109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，檢送高雄國稅局決議(四)「國稅稽徵業務」項下「電子處理及運用」預算凍結十分之一書面報告後，始得動支案。
- (二十三)財政部函為109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，檢送北區國稅局決議(一)「國稅稽徵業務」項下「納稅服務及規劃」凍結100萬元書面報告後，始得動支案。
- (二十四)財政部函為109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，檢送北區國稅局決議(二)「國稅稽徵業務」項下「直接稅稽徵」預算凍結十分之一書面報告後，始得動支案。
- (二十五)財政部函為109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，檢送北區國稅局決議(三)「國稅稽徵業務」項下「稅款徵收及處理」預算凍結十分之一書面報告後，始得動支案。
- (二十六)財政部函為109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，檢送北區國稅局決議(四)「國稅稽徵業務」項下「間接稅稽徵」預算凍結十分之一書面報告後，始得動支案。
- (二十七)財政部函為109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，檢送北區國稅局決議(五)「國稅稽徵業務」項下「電子處理及運用」預算凍結十分之一書面報告後，始得動支案。
- (二十八)財政部函為109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，檢送中區國稅局決議(一)「國稅稽徵業務」項下「納稅服務及規劃」凍結100萬元書面報告後，始得動支案。
- (二十九)財政部函為109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，檢送中區國稅局決議(二)「國稅稽徵業務」項下「直接稅稽徵」預算凍結十分之一書面報告後，始得動支案。
- (三十)財政部函為109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，檢送中區國稅局

決議(三)「國稅稽徵業務」項下「間接稅稽徵」預算凍結十分之一書面報告後，始得動支案。

(三十一)財政部函為109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，檢送中區國稅局決議(四)「國稅稽徵業務」項下「電子處理及運用」預算凍結十分之一書面報告後，始得動支案。

(三十二)財政部函為109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，檢送南區國稅局決議(一)「國稅稽徵業務」項下「納稅服務及規劃」凍結100萬元書面報告後，始得動支案。

(三十三)財政部函為109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，檢送南區國稅局決議(二)「國稅稽徵業務」項下「直接稅稽徵」預算凍結十分之一書面報告後，始得動支案。

(三十四)財政部函為109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，檢送南區國稅局決議(三)「國稅稽徵業務」項下「間接稅稽徵」預算凍結十分之一書面報告後，始得動支案。

(三十五)財政部函為109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，檢送南區國稅局決議(四)「國稅稽徵業務」項下「電子處理及運用」預算凍結十分之一書面報告後，始得動支案。

(三十六)財政部函為109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，檢送財政資訊中心決議(一)「基本行政工作維持」之「業務費」預算凍結十分之一書面報告後，始得動支案。

(三十七)財政部函為109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，檢送財政資訊中心決議(二)「資通資源管理」預算凍結十分之一書面報告後，始得動支案。

(三十八)財政部函為109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，檢送財政資訊中心決議(三)「電子發票管理」之「業務費」預算凍結十分之一書面報告後，始得動支案。

(三十九)財政部函為109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，檢送財政資訊中心決議(四)「電子發票管理」預算凍結十分之一書面報告後，始得動支案。

三、處理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2期特別預算(108至109年度)決議，有關財政部主管預算凍結報告案計1案：

(一)財政部函為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2期特別預算案決

議，檢送「財政部關務署資料中心設置整體計畫」預算凍結十分之一書面報告後，始得動支案。

討論事項

繼續審查中華民國109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非營業部分關於財政部主管：債務基金－中央政府債務基金。行政院主管：特別收入基金－行政院公營事業民營化基金。(預算處理)